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SCOTTE HOLDINGS LIMITED

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及於同日發出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該通告所載之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之監票人。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告所載之提呈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所提呈普通決議案之詳情載於該通告，而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僅供識別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總票數
授予本公司董事發行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20%之股份。	819,985,131 99.46%	4,448,000 0.54%	824,433,131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6(4)條，授予發行授權須經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534,550,104股。本公司並無控股股東，Peter Temple Whitlam先生(主席)及老元華先生(董事總經理)以及吳以舜博士(山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行政總裁)分別持有78,125股股份、156,250股股份及17,797,250股股份，前述人士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需要並已經就授予發行授權之有關普通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因此，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之獨立股東持有股份之總數為1,516,518,479股。

除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示打算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之意向。

承董事會命
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
孫益麟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Peter Temple Whitelam先生(主席)

老元華先生(董事總經理)

胡耀東先生

孫益麟先生

劉勁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繆希先生

Agustin V. Que博士

Robert James Iaia II先生

洪祖星先生